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三十五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于2019年7月10日上午11:00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了第三十五次会议。会议通知以电话及文本方式于2019年7月5日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春林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的规定。

经审议，本次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的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监事人数为5人，其中股东代表监事3人。经公司第八届监事会提名曾维海先生、谢居文先生、陈德伟先生为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

曾维海：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谢居文：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陈德伟：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经2019年7月10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联席会议选举赵宏伟、万欢欢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直接进入公司第九届监事会。

2、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九届监事会监事津贴的议案》

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同意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津贴为每月0.6万元/人(税前)。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特此公告。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7月11日

附件：

监事候选人简历

1、曾维海先生，中国国籍，1977年出生，中国共产党党员，清华大学经管学院硕士。曾就职于航空工业、LG、松下等公司，从事财务领域工作。2013年加入东旭集团有限公司，先后担任东旭集团财务管理中心总经理、管理本部薪酬绩效中心总经理、人力管理本部副本部长、运营管理本部副本部长。现任东旭集团实业副总裁。

曾维海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谢居文先生，中国国籍，1977年6月出生，硕士学历，北京工业大学项目管理专业，曾任北人集团技术研发工程师、项目主管、北人集团折页机分公司项目主管及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现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谢居文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3、陈德伟先生，中国国籍，1964年出生，大专学历。现任东旭集团有限公

司综合管理中心总经理、监事及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陈德伟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4、赵宏伟先生，中国国籍，1966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河北科技大学高分子材料专业，曾任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车间主任、采购部部长，东旭集团有限公司制造中心副总经理、合同管理中心总经理，现任公司风控管理中心总经理，兼任明朔（北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北京旭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赵宏伟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5、万欢欢女士，中国国籍，1985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重庆工商大学会计学专业，曾任中铁信息集团有限公司审计经理、江苏华星会计师事务所业务经理、深圳君志远会计师事务所业务专员及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现任公司审计监察部审核经理及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万欢欢女士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

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